

股票代码：60059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6-148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26,666,625股，占总股本的13.02%。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11月14日（星期一）。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952号）核准，公司向控股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豫联集团”）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6,666,625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44 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 36 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13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741,540,403 股。截至本申请日，公司总股本没有发生变化，仍为 1,741,540,403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26,666,62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4,873,778 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豫联集团承诺自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之日（2013 年 11 月 13 日）起 36 个月内予以锁定，不得转让或上市流通。限售期限内，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3、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保荐机构对中孚实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226,666,625股，占总股本的13.02%。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6年11月14日（星期一）。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 本的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股)	剩余限售股 数量
豫联集团	226,666,625	13.02%	226,666,625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项 目	本次上市前 (截至 2013 年 11 月 13 日)		变动数 股份数量 (股)	本次上市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226,666,625	13.02%	-226,666,625	0	0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1,514,873,778	86.98%	226,666,625	1,741,540,403	100%
股份总额	1,741,540,403	100%	0	1,741,540,403	100%

八、上网公告附件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七日